

2026 年度平舆县国家蓄滞洪区工程维修
养护项目

合
同
书

二〇二六年六月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书

发包人： 平舆县水利局

承包人： 河南嘉晟建设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名称： 2026年度平舆县国家蓄滞洪区工程维修养护项目

二、工程概况及内容： 2026年度平舆县国家蓄滞洪区工程维修养护项目位于平舆县西洋店镇蛟停湖滞洪区内，建设内容包括整修18处雨林沟，防汛堤顶道路修复，加固处理滞洪区右堤孟湾段险工120米，10座排涝涵闸启闭机试车养护，袁埠口闸和孔庄闸启闭机及丝杠更换维修，滞洪区左堤上堤道路路面修复。

三、资金来源： 豫财农水[2025]94号

四、合同价款： 大写：玖拾玖万叁仟叁佰壹拾玖元整
(小写：993319.00元)。

五、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在合同签订后由甲方负责人指定具体施工区域，提供施工图纸。

2、组织乙方确定水准点与控制坐标点，施工现场技术交底。



3、协调施工场地及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等工作。

4、负责施工过程中对乙方的工程质量、安全、环保、文明施工和进度进行监督和检查。

5、有权要求乙方撤换由其派遣或聘用的不能胜任、玩忽职守、工作不负责任的工作人员。

六、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自行聘用职员并负责支付其工资，对其职工的行为劳动安全负完全责任。

2、乙方负责对施工运输费、保管费、食宿费等。

3、按期完成甲方发包的工程任务。

4、在施工过程中，要安全施工、文明施工，并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等。

5、竣工（或合同终止）时按甲方要求清理施工现场，保持现场清洁后支出施工设备。

七、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刘敏，注册号码（岗位证书编号）豫241202195894。

对项目经理的要求：

1、项目经理在本项目任期期间，不得担任本项目以外的其他项目经理，如若担任其他项目经理，所产生的一切后果自负。在本项目施工期间，每月在施工工地时间不得少于

22天，若少于22天的，每少一天罚款500元。有事不能到岗的须向项目总监请假，得到同意后方可离岗。

2、施工单位项目部人员，一般情况下不应更换，如必须更换的，须经项目总监及业主同意，且更换人员执业资格不得低于原项目人员。

3、项目经理对施工现场安全负全责，应加强安全教育和安全检查，及时消除安全隐患杜绝安全事故发生。

5、项目部人员必须持证上岗，特殊工程人员必须具备相应资格。

八、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60 日历天。

九、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十、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工程人员机械进场后，拨付合同价款30%的预付款，工程完成100%时，累计拨付合同价款的80%，待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审计决算后，拨付至决算价款的97%，预留3%作为质保金，质保期一年。质保期满后，由乙方提出申请，经甲方组织人员复验合格后，拨付质量保证金。如出现质量问题，乙方维修至合格后拨付。

十一、最终价款以实际验收工程量并经审计决算价为准。

十二、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本合同协议书及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丁海平印

十三、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十四、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2026 年 06 月 24 日

合同订立地点： 平舆县水利局

本合同双方约定 签字 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陈玉堂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账 号：

